

台山市水步镇水步圩社区新市路东污水工程 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项目需求书

一、中介服务机构资格（资质）要求

中介机构仅承诺服务即可。

二、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

对台山市水步镇水步圩社区新市路东污水工程进行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工作,提供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服务,服务地点是台山市水步镇,建安费约:86.65万元。

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根据国家 and 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及相关标准、规范规程的要求,完成本项目的工程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等工作。主要协助委托人完成工程、工程预算(编审)、工程结算审核、施工阶段及竣工结算阶段的造价咨询服务(含编制、审核、谈判等工作)。

三、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

合同履行地点为台山市。

四、采购预算和公开选取方式

1、本项目建安费金额约86.65万元,参考《关于调整我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的复函》(粤价函【2011】742号)文件的收费标准计算造价咨询费为10398.00元。结合市场调节价,本次项目服务方案响应报0%-30%下浮率,即造价咨询费为 $10398.00 * (1 - \text{下浮率})$,最终结算金额以台山市财政局审核结算价为准。

2、公开选取方式为方案择优选取。

五、服务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完成本项目施工阶段全过程造价咨询所有内容及工程结算审核备案为止。

六、结算方式

具体结算方式以合同条款为准。

七、解决争议方式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